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Gene

BeiGene, Ltd.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60)

**根據上市規則第18A.12條
不適用第18A.09至18A.11條**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8A.08條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出一項申請後，聯交所已批准不適用上市規則第18A.09至18A.11條(「生物科技規則」)。

由於不適用生物科技規則，本公司的股份名稱將不再加上標記「B」。

不適用生物科技規則的理由

本公司是一家於2018年8月8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8A章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生物科技公司。

本公司現符合上市規則第8.05(3)條的市值／收入測試。特別是，本公司至少前三個財政年度的管理層維持不變及至少經審核的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擁有權和控制權維持不變，其於2019年6月27日的市值超過580億港元，遠遠超過4,000,000,000港元，而其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不包括合作收入)為130,885,000美元(約1,022,211,850港元)，遠遠超過500,000,000港元。因此，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05(3)條所列條款，聯交所因而批准不適用生物科技規則。

不適用生物科技規則的影響

不適用生物科技規則對本公司普通股的現有股票並無影響，有關股票將繼續作為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並有效用作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且將不會涉及任何現有股票的轉讓或換領。由於不適用生物科技規則，本公司的股份名稱將不再加上標記「B」。不適用生物科技規則後，本公司的中英文股份簡稱、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本公司普通股交易貨幣及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概無其他更改。

本公司亦知悉，在符合任何其他適用規定的情況下，其股份將可能合資格納入恒生指數。

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供說明用途，美元乃根據1.00美元兌7.81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並不表示任何港元或美元金額於相關日期可以或可能已經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可予兌換。

承董事會命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
主席
歐雷強先生

香港，2019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歐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東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永正先生、Donald W. Glazer先生、Michael Goller先生、Ranjeev Krishana先生、Thomas Malley先生、蘇敬軾先生及易清清先生。